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1-064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04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已于2021年04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因公司今年订单量同比大幅增加，同时受物料短缺、原材料价格上涨、疫情管控物流效率降低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量相应增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前述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向银行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资金贷款、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开立国际信用证、开立国内信用证和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它业务，月利率以银行通知为准。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高效筹措资金，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以其所亲笔或私人印鉴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